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名称：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

(1)会议地点：沈阳市沈河区热闹路47号惠天热电六楼第一会议室。

(2)会议时间：2018年9月11日（星期二）14：30

网络投票：

(1)网络投票方式（可选择以下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进行投票）：

A、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B、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

(2)网络投票时间

A、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18年9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13:00-15:00。

B、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8年9月10日15:00至2018年9月11日15:00。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9月4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 现场会议的地点：沈阳市沈河区热闹路47号，本公司总部六楼第一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关于煤粉采购关联交易的议案》。
- 2、审议《关于煤炭采购关联交易的议案》。
- 3、审议《关于煤炭、煤粉（粉煤灰）运输关联交易的议案》。

注：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8-36）”；因本次会议表决议案涉及关联交易，按照规定关联股东沈阳供暖集团有限公司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同时也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煤粉采购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煤炭采购关联交易的议案	√
3.00	关于煤炭、煤粉（粉煤灰）运输关联交易的议案	√

四、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提前登记，登记可采取在登记地点现场、传真、信函等方式。

2、登记时间

2018年9月7日和9月10日上午9点至下午16:00（信函以收到邮戳日为准）。

3、登记地点

沈阳市沈河区热闹路47号，本公司证券管理部

4、出席会议所需携带资料

(1) 个人股东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应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受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

托人证券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

(2) 法人股东

法人股东代表持出席者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 加盖公司公章的证券账户卡和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进行登记。

(3) 异地股东

可凭以上有关证件及股东参加会议登记表（见附件3）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8年9月10日下午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并在会议当天出示相关证件的原件进入会场。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详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于股权登记日后3日内发布提示性公告。

2、会务联系人

联系人：刘斌 姜典均

联系电话：024—22928062

传 真：024—22939480

邮政编码：110014

联系地址：沈阳市沈河区热闹路47号

3、会议费用情况

会期半天，出席者食宿交通费自理。

七、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5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0692
- 2、投票简称：惠天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

（1）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8 年 9 月 1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8 年 9 月 10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8 年 9 月 11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 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_____（先生、女士）参加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

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煤粉采购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煤炭采购关联交易的议案	√			
3.00	关于煤炭、煤粉（粉煤灰）运输关联交易的议案	√			

二、若会议有需要股东表决的事项而本人未在本授权委托书中作明确投票指示的，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见进行投票。

三、若受托人认为本人授权不明晰，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行使相关表决权。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证券帐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性质：普通股

持股数量（股）：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委托人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委托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注：委托人为自然人，由本人签字；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加盖单位公章；本委托书复制有效。）

附件3:

股东参加会议登记表

兹登记参加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东帐户号	身份证号/ 营业执照号	持股数	联系电话	传真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代理人	
									姓名	联系方式

注：采取传真或信函登记的股东，请填写本表并附相关身份证复印件、帐户卡复印件或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等，在规定时间内一并传真或邮寄，并在会议当天出示相关证件的原件进入会场。